重报艺文志 口述

邱华栋：终于找到了我的文学故乡

■单士兵 赵欣

重庆步入溽暑蒸人的时节，是在每年的6月。天气燠热而沉闷，一大早翻山过桥，穿越大半个重庆，赶到邱华栋下榻的酒店，走进房间，主宾相见，焦躁的内心很快平静。这平静除了要感谢室内的汩汩冷气，还源于主人的笑容可掬——

眼前这位享誉全国的才子作家丝毫没有架子。他穿一件熨帖的白衬衣，下摆收在深色西裤里，一双皮鞋擦得锃亮，浑身散发着一种知识分子的从容与雅致。

他站在客厅迎接我们。尽管看上去身形有些发福，但得益于青少年时代的武术底子，却也依然魁梧壮实。

握手，未语先笑。他有一双会笑的眼睛，他的确也很爱笑。那笑容有少年感，笑起来眉眼弯弯，圆圆的脸上阳光灿烂。

一位曾在鲁迅文学院进修的青年作家直言："只要与他有过短暂交流，想不喜欢他都难。那憨态可掬的笑容会以无可抗拒之势闯进你心里。"

一个半小时的谈笑风生之后，我们已经完全理解，"邱华栋式微笑"会带来怎样的愉悦。

与他对话的快乐，就像夏天里接过一杯冰咖啡，小啜一口，清凉醇香，精神一振，复饮几口，更神清气爽，愈发抖擞。这种提振，既在于文学，也关乎人生。

他在重庆的日程很满，这次采访是挤出的时间：此前一天，他带着长篇小说新作《空城纪》做客重庆文学公开课，与数百位作家、文学爱好者交流，相谈甚欢。讲座毫无悬念地超时了，人们意犹未尽，捧着他的书排起长长的队伍等待签名，他温和地笑着，一一接过，有求必应；采访结束，他还要冒着酷暑，参加"世界环境日"相关活动……

忙成这样，他还是会每天利用零碎时间写点什么。"脑子里一有灵感闪过，就要用心去捕捉。"他说，从15岁发表作品至今，40余年过去，自己从未有过一天停笔，"我觉得我还是很稳，其实，我的写作一直处于业余状态，我也几乎把所有业余时间都用来写作了。文学之于我是一场持久的长跑，出发时就得想好，必须有雄心，才能坚持下去。慢慢写，我要创造一个属于自己的文学世界。"

人物名片

邱华栋，1969年生于新疆昌吉，文学博士，研究员，现任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常委，中国作协党组成员、副主席、书记处书记，中国现代文学馆馆长。他15岁开始发表作品，19岁凭借写作特长保送武汉大学中文系，曾任《青年文学》主编、《人民文学》副主编，代表作有非虚构作品《北京传》《现代小说佳作100部》，长篇小说《空城纪》等，曾获庄重文文学奖等多个奖项。

▶邱华栋在重庆文学公开课上。 赵欣 摄

▼邱华栋（右）青年时期习得一身好武艺。 （受访者供图）

① 媒体人和作家都要具备社会良知

问：你是从媒体人转型的作家，对于如今媒体的转型你怎么看？

邱华栋：事实上，媒体人转型当作家在现当代文学史上是一种文学现象，好多作家就是从报纸副刊成长起来的。

进入融媒体时代，我觉得纸媒不一定就丧失了优势。我现在对纸媒的影响力和生命力反而更有信心，它作为一种传媒形式，有长期存在的理由，因为人类很难摆脱纸张文明。我想，不管媒体形态怎么变化，媒体人都得努力成为一个优质内容的供应者，我始终觉得，内容生产，咱们还是能发挥长处的。

问：媒体经历对于你的文学写作有怎样的影响？

邱华栋：我自己主要是写小说为主，当然也写诗歌，类似这样的媒体人转型的作家可能不太多，更多的还是写非虚构、散文和诗歌。

我觉得媒体人有个最大的特点，面对社会各种复杂情况要提供准确的信息，所以内心还是有一种正义感，有一种社会良知作为一种支撑。这种正义感和基本的社会良知，也是一个作家应该具备的基本素质。

在媒体工作也会看到各种复杂的社会现象，需要激浊扬清，我一直有个理想，把观察到的东西转化成文学作品，特别是小说、诗歌这样的体裁。

这样的文学转化本质是种审美活动，这个过程中，要把一种类似于社会良知、正义感、基本道德素养的东西，深深藏在文本中。

我在报社工作了十几年，又在中国青年出版社、人民文学杂志社干了22年，文化编辑的出身让我养成了一个习惯，看书要拿红笔，勾出各种错别字、标点符号，并且错字那页还得折一下。

我觉得当过编辑的作家，首先在文本上会"自我编辑"，降低差错率，并且在引文等方面更注意；第二就是写东西特别有效率。

别人老问我说，你哪有时间写东西？我都笑而不答，写得快是我自己养成的习惯。

记得20世纪90年代在报社工作时，我经常被主任催稿，上午采访完，下午6点就得交6000字上版，明天一早报纸就要面市，这就很训练人的写稿速度。而且我们这批训练出来的媒体人一点都不娇气，可以一边跟同事说着话一边打字写稿，我从1995年左右就开始用电脑写稿，那时候电脑还是386、486，很低级，但我的写作速度就是这样训练出来了。

更重要还在于，我学会了利用零碎时间，现代人的时间被切得很碎，在这种情况下，人很容易消耗自己，刷刷微信几个小时就过去了，所以必须会利用零碎时间，才能把事情完成。

我的写作大部分是利用零碎时间进行的，我称之为"碎片连缀法"。我对数字很敏感，比如计划写一部30万字的长篇，我会计算要用多少零碎时间，下班回家、双休日、出差……用一种碎片的方式慢慢写，最后拼成一个整体。

② "星群聚集式"写作建构文学世界

问：读《空城纪》能读到一种万物互联的概念，你把所有关于新疆的记忆、传说、古城、历史都串起来了，其中有你的思考和积淀，你是否也以某种思想价值或精神内涵来进行了穿插？

邱华栋：对，你很敏感。万物互联是我在广泛的阅读中找到的一种状态，用在文学创作中，是一种有趣的手法。

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文学。小说这种文体在19世纪已经达到了高峰，我们现在看托尔斯泰、司汤达等大师的作品，会发现他们对时间和空间的理解跟我们不一样。那时信息渠道相对单一，但他们的情感却能更深沉，比如《战争与和平》里那些大段大段的心理描写、景物描述，这些都说明，托尔斯泰的时代人们对时间和空间的感受跟我们不一样，他们更从容，或者说更慢。虽然托尔斯泰是伟大的作家，但我们已经不能用那种写法来写小说了，时代已经不一样了。

今天我们感受到的是扑面而来的各种信息渠道，我们的时间被切成了碎片，但文学本身的深度、高度和复杂度依然呼唤着当代作家，努力把碎片连缀成一个整体。

科技高度发达的当下，万物互联特征明显。我觉得这种万物互联的感觉要在作家笔下呈现，让你的作品变得更加丰富。

写《空城纪》之前，我阅读了30多年的西域历史地理材料，走了很多地方，但一直没找到一个好的结构，直到我发现了石榴式结构，它能把所有的经过我自己心灵处理过的历史信息有机统摄在一个时空里。

我脑子里早就攒了一系列小说，直到用石榴式结构写出了《空城纪》，它让我找到了方向，我接着还想写一组小说，于是产生了一个新词，叫"星群聚集式"写法，让小说像星星一样，互相聚集在一起。

问：你的早期作品也是按照不同主题成系列展开的，这么前瞻的创作理念来自哪里？

邱华栋：我刚开始写短篇小说时就意识到，短篇小说应该写成一个系列，不要写成一篇，因为现在是个"注意力时代"，单写一篇就相当于把经验给零卖了。

上世纪90年代我在写都市题材小说时，就有意识地写成一串。这个想法来自詹姆斯·乔伊斯的《都柏林人》、舍伍德安德森的《小城畸人》，还有奈保尔的《米格尔大街》。按照这种形式，我就把短篇小说写成了复数。

我现在称之为"星群聚集式"写作，把短篇中篇长篇都尽量归类成系列，这样最后会形成一个巨大的整体。

比如我早期的几个作品归入了"青春三书"，后来又写了"北京时间"系列，我还有一组小说叫"中国屏风"，写了1840年以来的4个英国人、法国人在中国的活动。那么，《空城纪》这一组呢叫"西域纪传"。

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托卡尔丘克有本代表作叫《雅各布之书》，这个书的写法被她称为"星云聚集"，里面的人物就像星云一样聚在一起。我把这种概念进一步变成我自己的一个文学大结构，不是人物的星云聚集，而是作品的星群聚集。

③ 年过半百才发现新疆是自己的文学故乡

问：《空城纪》让我们又一次看到新疆作家带来的惊喜，那种意象、那种空灵感、那种魔幻感，好像就流淌在你们的血液里。你曾经感叹过，新疆不是自己的文学的故乡，现在怎么想？

邱华栋：这两年流行新东北写作、新南方写作，其实还有一种更宏大的新西部写作，包括刘亮程、李娟、我等作家，都算其中。我想新西部是西北和西南一起构成的，包括重庆也算，还有云南、西藏等。

你会发现一个更大的文学景观，文学的新西部值得关注，你可以看出来，我们作品背景下的中华文明呈现出非常丰富的多元一体的感觉，这是一种全新的更为开阔的文学呈现。

是的，我曾感叹过，说新疆不是自己的文学故乡，但现在有所变化。之前为啥这样说，是因为我上大学离开新疆，先是到武汉，毕业后到北京，我就感觉我是新北京人，几十年下来，我不断书写北京，我也慢慢地变成北京人了。

从写作角度讲，中国是一个乡土社会，城市化是改革开放以来这40多年发展起来的，许多有乡土背景的作家，都在创造自己的文学故乡，像毕飞宇的王家庄、莫言的高密东北乡、迟子建的漠河。但我发现我在北京就写不了什么故乡。

我祖籍在河南，虽然对河南有故乡的乡情，有根的意识，但我没什么河南生活经验；新疆呢我离开了几十年，也写不了它的当代题材作品。所以，我一度就觉得我没有文学的故乡。

近几年吧，特别是2017年以来，年纪到了50岁左右，我有时候会做梦，梦见少年时代，我还是天山脚下的一个少年，站在我出生的地方昌吉。只要在昌吉的人，站在街上任何一个地方都能看见天山，天山逶迤而去，一条大山，绵延很长，这成了我梦里一个背景，出现过几次。

这种印象出来后，我就觉得，可能就是文学的故乡开始召唤我了，写了《空城纪》后，我更是一下子意识到，我的文学的故乡，还是在新疆，后面一系列的西域题材作品也就陆续喷涌出来，那都将是对故乡的回望了。

所以新疆历史题材可能是我积累了几十年之后才能够把握的，之前我感觉把握不了，我一直想写新疆但总写不了，一写就很茫然，一路积累下来，终于找到了我的文学故乡，找到了对西域题材的书写方向。

④ 文史哲贯通为一生写作打下基础

问：你少年时代有没有想到过，写作会让你一步步地从昌吉走向武汉、走向北京？

邱华栋：没有，但是少年时我确实就想当一个作家，这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我父亲的影响。他是个文学爱好者，1959年，揣着本徐怀中写的《我们播种爱情》从河南到了新疆。

我对于文学的热爱还来自对杂志的阅读。十几岁的时候，我在报刊亭读到了《人民文学》《青年文学》《青年作家》之类的杂志，我才发现作家写身边的当代的生活也是文学，而不是像我过去理解的，《三国演义》《红楼梦》这样的古典作品才是文学。我一下就开窍了，开始写小说了，写中学生的故事，还模仿梁羽生风格写武侠小说。

说到这儿，我觉得梁羽生对我影响很大的地方在于他的作品数量。我最早读他的《七剑下天山》《萍踪侠影》等，书后面有一个作品目录。我惊呆了，35种！每一种还分好几本！我心想一个作家能写这么多，太伟大了！一个人怎么能写这么多呢？所以后来我也有意识地按照系列在写，包括"星群聚集"这个理念，可能就是读梁羽生时就埋下了种子。

问：当年你是作为一个天才文学少年出现的，总的来说写作之路还是很顺。为何你不止一次地谈到，靠写作保送到武汉大学中文系，对一生都至关重要？

邱华栋：天才这个词很吓人，哈哈，天赋吧可能有一点点，但主要还是勤奋，我发现一个人只要不勤奋就肯定没戏！我感觉我好像属于那种稳稳地爬坡型的作家，从来没有大红大紫过，完全是一个在缓坡上慢慢前进的人。但现在呢，从文学的创造力、作品体量来看，我肯定也是一个挺好的写作者。当然，我对自己的评价从来都不是很低，哈哈。

对，来到武汉大学，我得以看到一个更开阔的世界，保送其实是意外之喜。那时一些重点大学都招文学特长生，像北大保送了田晓菲，武大保送了洪烛。其实我中学还练了几年武术，如果不到武汉大学，我就去当兵了，这是肯定的。

武大为我打下了人生发展的重要基础。那时正是思潮激荡的时候，各种西方哲学的书涌进来，我通读过，但是完全没看懂，看不懂也硬着头皮读下去。

我读了很多的文史哲的书。现在想来，我能写出《空城纪》，跟在武大上学很有关系。武大的老师一上来首先泼冷水，说你们别想当作家，我们不培养作家，你必须文史哲贯通，如果文史哲都不贯通你能成什么人才啊！那时我们听邓晓芒、易中天的课，特别是邓晓芒讲康德，那种纯粹思辨让人进入一种奇怪状态，那种纯粹的思维状态跟现实吃饭什么的一点关系没有。从他课堂出来，我心想人还需要吃饭吗？所以尽管懵懂，但武大带给了我基础性的熏陶，对文史哲贯通建立起认知。这样一些思辨性的阅读听课的训练，对于我这一生都受益匪浅。

问：你保送到武大后就一直在写作之路上稳步前进了40来年，但与你同时代的以及后来涌现的众多少年作家，都与写作渐行渐远了。你如何做到热爱写作几十年这个火都没有熄灭的？

邱华栋：个人选择无可厚非，因为人各有各的路。从文学角度讲，文学之于我是一场持久的长跑，出发时就得想好，必须有雄心，才能坚持下去。慢慢写，我要创造一个属于自己的文学世界。内心要有热爱，才能坚持下去；不断积累，慢慢到一定程度，才能不断突破、爆发。文学没人能帮得了你。

热爱是没有理由的，就是喜欢它嘛。因为文学本身有美在里面，它有创造性的呼唤，你在写一个东西时就能感受到这种召唤。另外，阅读也很重要，读了很多作品以后，看到前辈写得好，就有好胜心，当然咱不能去抄袭模仿，但心里总会告诉自己，我要写一个更好的。

⑤ 我像一棵生长的树，白杨树就挺好

问：你有一篇小说《手上的星光》，是你当时毕业之后到北京去打拼的一个真实写照，那么，对于今天的年轻人的生存状态你怎么看？对他们有什么建议？

邱华栋：每一代都有每一代的处境，我们那一代大学刚毕业的时候，其实条件也不好，但还是有一种理想，要创造自己的事业，想在城市立足。

现在的年轻人我不太了解，但从建议角度讲，我觉得还是要去找到一个自己真正喜欢的事做。比如说，像王计兵这样的快递员，能够通过热爱诗歌，找到自己的价值，多好。

我们作协也在推动新大众文艺的阐释研究。大众文艺就是大众写，这个大众并不是特指快递员、农民什么的，指的是芸芸众生，教授、医生、飞行员都是。写作主体是大众，芸芸众生都能写。写的也是大众，科学家写科学家的生活，飞行员写飞行员眼中看到的世界，快递员写快递员的日常。这个大众很广阔，不能简单地狭窄地理解。

所谓的素人写作，不代表他的作品质量不好。更重要的，是要通过找到热爱来对抗生活当中的一些无奈。

我始终建议年轻人要找一个喜欢事做。比如写作是美好的，前几天刷屏的拿到漓江文学奖的武大哲学博士刘楚昕，不就是如此吗？他的经历就把热爱具象化了，热爱，然后坚持，就会有收获。

就像我自己，我真也没预料到我自己能够写成什么样，会担任作协什么职位，从来没想过，只是喜欢文学，慢慢写，凭着本心，文学也的确没有辜负我的努力，这个也是文学最公平的地方。

问：如何来回望一下你这40多年的写作人生？

邱华栋：我觉得就是在青少年时期要活泼，要野蛮其体魄，文明其精神，要保持一个爱好。像我青年时期练武术、爬山，特别活泼，然后爱上写作。我觉得一个人在青年时期，很容易被这样一个注意力经济时代吸引，干些碎片化的事。但是呢，你一旦学会了在凝视和持久用功的精神状态下自处，就必定在某个事情上能成就自我。

如果要我回顾人生，我觉得我就像一棵生长的树吧，越长就越粗大，枝繁叶茂，而且，这棵树还在长着呢！有时候觉得自己也像一条河，从那种淙淙小溪流开始，流着流着越来越壮阔。

问：选一种树来比喻你自己吧？会是新疆常见的胡杨吗？

邱华栋：胡杨太苍老了，挺吓人的，哈哈，白杨树就挺好，特别挺拔、俊俏又疏朗。我的性格属于比较开朗型的，我喜欢那种疏朗的俊朗的感觉，白杨就是这样。

问：一直写下去，你的目标在哪里？

邱华栋：莫言拿诺贝尔奖那次，我回家跟我妈开玩笑。我说妈，你看莫言获诺贝尔奖了，我还写吗？我妈说，哎，那咋不写嘞，大狗小狗都要叫，大狗叫大狗的，小狗叫小狗的呀。你看她说得多朴素！

文学是一个审美的活动，分不出谁强谁弱，就好比无论是一棵大树还是一粒小草，从审美的角度上，它都有自己的美。文无第一，就是这意思。

有朋友问我说，华栋，你的代表作是什么，我说那肯定是《空城纪》《现代小说佳作100部》和《北京传》，刚好是囊括了我近几年的虚构和非虚构作品，代表我成熟阶段的水平。但前面我写的那些，尽管不成熟，不能叫代表作，但是，它也有它的意义。

比如我上武大时候写的东西，就是武大读书时候在校生的那种感觉，以后再也不会有了。生命过去以后，那个感觉不会再来，作品见证了我最真实的青涩，尽管稚嫩但是它对我有意义，是彼时真实的自己。

所以，一直写下去，除了要建造我自己的文学世界外，最重要的目标，就是要超越自己。一个人能够超越自己时，你就赢了。